# 110 學年度高雄高商「富貿盃」英語演講競賽

# 參賽說明

**比賽分為初賽、決賽，高一初賽為測驗、演講，高二初賽為測驗、寫作及演講。**

**初賽：** 初賽分為 111 年 3 月 16 日(三)【5-7 節】測驗及寫作，110 年 3 月 30 日(三)演講【5-6 節】

**高一：**

111 年 3 月 16 日(三) 高一【競賽時間：60 分鐘，13：20 至 14：20，佔初賽成績 50%，鉛筆劃記】

**高二：**

111 年 3 月 16 日(三) 高二【競賽時間：60 分鐘，13：20 至 14：20，佔初賽成績 30%，鉛筆劃記】

111 年 3 月 16 日(三) 高二寫作【競賽時間：60 分鐘，14：30 至 15：30，佔初賽成績 30%】

注意事項：

**1.寫作比賽不可帶參考資料(含字典)，作文字數至少120字以上。**

**2.限使用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、修正液(帶)等文具。**

**3.請書寫於「答案卷」上，未依規定書寫，不予計分。**

**4.作答時間：60分鐘。**

試題說明：

**1.請以英文寫作說明文方式撰文作答。**

**2.採紙筆方式測驗，依題目規定寫一篇至少120字以上之英文文章。**

**3.評分標準：內容30%、組織30%、文法與字彙(含標點與拼字) 40%，共100分。**

**高一及高二演講：**

111 年 3 月 30 日(三) 高一組演講【不看稿演講，佔初賽成績 50%】

111 年 3 月 30 日(三 ) 高二組演講【不看稿演講，佔初賽成績 40%】

**※初賽高一及高二各選出 12 名參加決賽**

**決賽：**

111 年 4 月 20 日(三)決賽【不看稿演講】決賽成績【初賽佔總成績 60%、決賽佔總成績 40%】

**演講注意事項：**

1.比賽方式為：初賽每人以 **1.5 分鐘**為限；決賽每人以 **3 分鐘**為限。

2.評分標準如下：**發音佔 20%　　流暢佔 30%　　台風佔 20%**

**內容佔 20%　　時間佔 10%**

3. 初賽**講稿**請於 **3 月 25 日(五)中午**前交至實習處（合作社 2 樓）。

決賽**講稿**請於 **4 月 18 日(一)中午**前交至實習處（合作社 2 樓）。

(講稿格式請上本校首頁→最新消息自行下載；**未繳交講稿者，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，不排入賽程**)

4.決賽人員各參賽者請於下列日期至實習處辦理**公開抽籤活動**，由參賽人員自行抽籤決定出場順序，**未到場者由實習處派員代為抽籤**。

**決賽人員請於 4 月 18 日(一)中午 12:30 至實習處抽籤。**

5.參賽人員一律於**競賽當天下午 13:15 分**前至賽場完成報到，逾時視同棄權；若無故不到場者通知任課教師，並由實習處統一依校規處理。(參賽學生統一由實習處辦理公假登記)

6.比賽地點：初賽—測驗及寫作：實習大樓 4 樓國貿專科教室

演講：百齡大樓 7 樓 1707 培力教室、7 樓 1705 培力教室

決賽—百齡大樓 8 樓第 3 會議室